

臺中市政府第 29 次市政會議— 100 年第 8 次治安會報及第 6

次公安會報聯合會議紀錄

時間：100 年 8 月 29 日上午 9 時 0 分

地點：本府市政大樓惠中樓 9 樓簡報室

主席：胡市長志強

記錄：警務正陳春安、組員劉美鳳

出（列）席人員：如附簽到表

壹、**頒獎：**(略)

貳、**主席致詞：**

一、今天因為樓下有環保署來辦理展覽，署長親自前來，我以地主身分作陪，所以上來晚了一點，請大家先開會。但是我又覺得頒獎還是要親自表達謝意，因為我對每一個 CASE，都非常的了解，也非常的感動，真的是有這麼多優秀的事蹟，讓人振奮，難怪臺中市的治安工作，一直有穩定的改善跡象。我手上有 100 年第 2 季警察服務態度的調查資料，滿意度整體有進步，最大的滿意度進步是整體的治安滿意度，還不到 4 成，不過進步了 18%，是很大的跳躍式進步。民眾對居家、自己環境附近的，聽到、了解的滿意度超過 6 成 4，我覺得這都是一個很良好的現象。另外我們跟媒體的互動跟溝通一定要加

強，因為民眾對於整體的滿意度的了解，常常來自於媒體，民眾對於居家附近的感受比較直接，所以我也要拜託大家，繼續加油。

二、諸位，假若在臺中某 1 個醫院門口，1 個老太太坐在車上，1 個竊賊把她的車子偷走，是不是大案子，不是，但是因為有警察在巡邏，得到通報趕到現場，立刻開槍去打輪胎，輪胎也打破了，輪胎漏氣，車子照跑。在臺中市的醫院、鬧區發生警察開槍擊車，車子照樣跑，一定又是治安不好的明證，馬上會變成大新聞，我個人的感覺是這樣子。所幸這個車子因為漏氣，竊賊無意肇事，只是想偷車，且他發覺車上有個老太太是病婦，他心也慌，1 個多小時後他把車子拋棄掉，人就走掉了。案子破了沒有我不知道，假若發生在臺中，我相信你們都會知道，而且全國都會知道，這個事情發生是在別的地方，我看了報紙，心中有所感受，我不要講在哪裡，但這種事情如果發生在臺中，一定引起全國的注意。我講這個沒有任何不良的意思，只是要提醒大家，我一再講這一句話，「逆流而上」，我們一點點做不好，就很容易被大家注意，影響民眾的觀感。

三、這一次的滿意度調查有進步，但還不夠好，就像你去問任何 1 個人，臺中治安好不好，他都會先跟你講不好，因為他接收的印象都是不好，上一次是在大里的治安觀摩會，我舉出來我們治安的改善情形，現在是全國第 7，六都排第 1，這 7 名當中，前 3、4 名都是非常偏遠的地區，所以臺中實質上是第 3 名。那天我記得是以守望相助隊為主吧，謝謝那次守望相助隊的觀摩會，我講完了以後，有 4 個媒體報導，我必須誠實講，我沒有針對性，我把報紙通通收起來，都已經 1 個月了，4 個媒體報導，有 1 張是 2 件，第 1 個標題是「臺中社區治安研習，胡志強說拜託」，第 2 個標題是「中市治安觀摩，六社區評鑑績優獲表揚」，第 3 個是「胡志強、臺中治安進步」，第 4 個是「治安不好，胡志強歸咎媒體渲染」，我沒有講這個話阿，可是有很多人獨到的見解，我也不抱怨，但是我不能不提醒這個狀況，今天這個狀況是我們沒有選擇，只有更努力，在這個禮拜還是上個禮拜的市政會議當中，刁局長也說 8 月 13 日在逢甲市場發生 1 件扒手的案子，過了快 10 天，結果演變成受矚目的案件，那報導的情形跟實際的情形也略有出入，我也只能

跟刁局長講，媒體有報導的自由，我們只能把事做好，很簡單，就是努力的做好。

四、今天這麼多優秀的警察，你看，媽媽抱著小朋友來，幫助我們，我們心裡非常感謝，我們在治安方面，想盡辦法希望要交出 1 張好的成績單，也謝謝大家的努力，一定要把這個事做好。但是我也有責任，我也希望沒有任何人以為我有針對性，我做一個市長，我帶領一個團隊，團隊在失望、在抱怨的時候，我不能沒有反應，我也希望大家都積極的把事實提供給各位參考。

五、這個禮拜天颱風來臨，大家都在忙，我很感動，放假的期間，農業局連續寫 3 個新聞稿給我看，因為他們辦活動有一點點被誤解，立即加班提出說明，也把新聞提供給媒體，希望能夠做比較客觀的報導，我覺得這都是可以參考的地方，所以今天在治安跟公安會報的開始，我要謝謝大家的努力，也必須提出自己的看法。

六、第 2 個我要提出的，就是我們對於學生租屋工作的努力，在徐副市長中雄督導的專案小組努力之下，已經有進步但是我們不知道什麼時候會發生災害，災害主要是要針對公安方面，做最強烈的要求以及作為，另火災、

地震也都是我們要避免的。在執行拆除當中，難免會碰到關說，但我們立場都非常堅定，不可能在執行方面有所讓步，若是出事的時候怎麼辦，所以對於學生校外租屋的問題，我們會加強且嚴格的處理，公共安全方面絕對不能打折，面對一些關說與壓力，同仁不要擔心，還是要全力以赴，要還給民眾一個安全的環境，尤其是學生租屋。

七、這個是剛才那位伯伯寫信來，我來念給大家聽，因為我覺得只要是稱讚我們同仁好的，我們都不能吝嗇，為什麼，因為我們同仁有疏失的地方，我們都很嚴格的答責，所以要勇於肯定、嚴於答責，我們的團隊才能滿足民眾的需求。這封信是這樣寫的，市長鈞鑒，支援我們泰安里、公館里、仁愛里、仁義里等的警察派出所，所長羅先生對我們里民經常有家庭訪問及子弟就學輔導，我們感覺他已經做到親民、愛民、為民保姆的精神，我們這裡治安非常好，小偷、違法者甚少，可以說是太平盛世，懇請惠予羅所長嘉獎，表揚好人好事，以激勵士氣。我看了這封信後，請警察局去查，果然他表現很好，所以今天公開表揚。另外一個案子，劉警官也是默

默的拿錢給小朋友解決早餐跟午餐的問題，整整5個月，2至6月，人家告訴我們，我們去查，有這回事，警察同仁私下貼1萬1,400元，也不是小錢，我於心不忍，所以我就自己拿錢出來，補償他貼的錢。另外也請教育局去了解一下，學校為什麼沒有反應這個問題，警察沒有張揚，可能是為了小孩子的面子，我們也沒有講在哪裡喔，哪一個學校或小孩子名字，但是你們問警察就可以問出來啦。請社會局也去了解一下，現在他畢業了，有沒有升學？還有沒有問題，社會上充滿了可能還沒有發現的問題，警察同仁發現問題，好心幫助，我非常感動也感謝，但是橫向的聯繫我盼望也能參考，這樣子我們可以把整個機制所能用的力量，拿出來幫助應該被幫助的市民也好、朋友也好，以上是我簡短的報告。

八、我非常謝謝警察同仁過去這一陣子的努力，我們的成績其實都算是穩定進步，從第7名掉第8名或第9名，可能會被渲染，但是也不見得是完全可以避免的問題，名次有進有退。總之，維持市民的滿意，要加強市民對整體治安的滿意度，對居家鄰近治安滿意了，對整體治安能不能滿意，我們還是要加強。加強我們的服務態度，

我在這裡報告過很多次，如果我們能夠讓民眾對警察的服務感受感覺到滿意，認為警察可信、可靠、可賴，他就會覺得治安變好。

九、最後，我也要特別謝謝，我們在這一陣子推動某些行業在不可以營業的地區營業，就是八大、九大的取締、斷水斷電的問題時候，地檢署給我們很大的幫忙，我非常謝謝，我也建議在處理校外租屋不合法，必須拆除的時候，如果關說的狀況很嚴重，才麻煩地檢署，以前只要檢察官到場，就比較沒有關說，同仁執行比較沒有困難，不會當場一直被罵，我非常謝謝地檢署的協助，讓臺中市的治安進步，今天蒞會指導的是翁主任檢察官，我們也非常謝謝她的光臨，在任何一個階段，如果有意見，都可以隨時表達意見，那我們現在開始進行議程。

參、歷次治安及公安會報主席裁（指）示事項辦理情形及轉達行

政院 100 年 7 月 27 日治安會報院長指示事項（摘錄）報告：

一、列管案件第 1 案：

蕭副市長：該店聽說已經歇業，請問本案後來執行情形如何？請消防局和都發局說明。

消防局說明：臺中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已報中央主管機關核

定，但因中央主管機關對條例內容尚有些疑慮，要求本府再說明，待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後發布施行。

主席裁示：本案繼續列管。

二、列管案件第 8 案，金委員文森補充意見：

(一) 臺中市政府 91 年 4 月 10 日府工都字第 0910050416 號公告「訂定臺中市都市計畫（車籠埔斷層帶附近地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計畫）案」之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係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1 款訂定，該條文並未同意斷層帶新建房屋。同上第 2 款為避免重大災害之發生，更不允許斷層帶新建房屋。本公告又依據 921 震災重建暫行條例，該條例並未規定斷層帶允許新建房屋，而且該條例業已於民國 95 年 2 月 4 日廢止，所以本公告的法源依據有問題。為避免影響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並建立安全的建築，懇請斷層帶不要核發建照，以作為其它縣市的示範榜樣。

(二) 上次會議建請都發局清查斷層帶核准新建房屋

及非法建築的數量，並研議斷層帶合法及非法建築如何處理乙節？尚未見答覆。

主席裁示：

- (一) 請都發局清查本府於 88 年 12 月 31 日公告「臺中（含大坑風景區）都市計畫禁建區域範圍」之禁建（斷層帶 15 公尺內）規定，於 90 年期滿後，迄今有無核發合法執照。
- (二) 請都發局了解其它縣市在斷層帶 15 公尺內開放或禁限建之執行情形。

三、列管案件第 7 案：

蕭副市長：針對大鵬新城的部分，請消防局說明現在的執行及修繕情形。

消防局補充報告：

- (一) 大鵬新城消防設備改善案，管委會與國防部之間尚未著手進行，現依消防法第 37 條，連續予以處罰。
- (二) 從 7 月 1 日起，有派 1 部消防車及 13 位同仁在對面的舊水湳機場待命，以備災害的時候可以馬上出動。

- (三) 現正研議通報附近的大專院校，勸導學生不要去租賃大鵬新城的房子，以免自陷於危險之中。

主席裁示：

- (一) 請都發局、消防局持續追蹤國防部補助大鵬新城消防安全設備修繕費用(330萬元)核撥情形。
- (二) 請都發局持續追蹤大鵬新城申請爭議調處情形。

四、列管案件第9案，金委員文森補充意見：

- (一) 本(100)年度公立國中小(含幼稚園)校舍進行「補強工程(含設計監造)」之學校則計114校。請問98至99年度共有多少校舍已完成補強工程？
- (二) 中小學校舍平時當作教室，天災時是避難中心，所以需要特別注意安全與合法的建管程序，沒有申請修建執照，等於沒有依建築法行政，也沒有獲得建築管理的保障。沒有建造執照的校會，就是違章建築，建議不允許學校師生使用，以確保公共安全。
- (三) 目前本市各國中小已納入「教育部加速國中小

老舊校舍整建計畫」共計 15 校，其建造申請皆依貴府建設局建築工程規畫設計作業流程辦理請調查建造執照請領情形。

- (四) 建議今後校舍建築工程全部委請建設局或都發局辦理，因為中小學的校長及總務主任是教師擔任，不具有建築工程的專業。

主席裁示：請教育局全面清查各級學校老舊校舍補強(改建)執照請領情形，並研擬後續所需補請執照費用及其辦理期程計畫，以期全面補領執照或改建完畢。

肆、例行工作報告：

- 一、本市 100 年 7 月份治安狀況分析及查緝高利貸放(重利)成效與策進作為工作報告 (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如會議資料書面報告 (略)

蕭副市長：

高利貸(重利罪)的專案報告中，豐原分局 A 類及 B 類數據呈現偏高，也許是豐原分局很努力的清查，所以績效非常的好，也或許是與大雅分局尚未成立有關，待大雅分局成立後，轄區範圍縮

小，數據就會下降。

主席裁示：

- (一) 第一分局於8月中旬，1天內就偵破擄人勒贖案，仰賴電子城牆的影像紀錄來追蹤歹徒行蹤，顯見電子城牆真的對治安改善有用，並能嚇阻、遏止這類案件繼續發生。
- (二) 今年、明年本府規劃1億7仟萬來增購監視器數量，請警察局做一個說帖，讓里長們能充分了解設置監視器的目的，並尊重警察的專業。

二、100年7月份維護公共安全暨影響治安行業聯合稽查未出勤紀錄、後續處理情形成果報告、100年9月份聯合稽查日程表報告、100年7月份違反公安相關法令行政罰鍰執行情形報告（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如會議資料書面報告（略）

主席裁示：有關逾期未收繳罰鍰未移送強制執行之案件，請相關機關加強辦理。

伍、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工作報告：

一、衛生局補充報告：

- (一) 如會議資料書面報告（略）。

- (二) 有有關霧峰區光復新村閒置眷舍倒塌毀壞問題，本局已於 100 年 8 月 27 日至現場進行會勘，並達成相關協議。

主席裁示：

- (一) 里長是站在最前線為民服務的人員，任何機關出去會勘一定要通知里長出席，讓市府成為一個有效率的團隊。
- (二) 請環保局簽報說明 8 月 27 日到霧峰區光復新村會勘人員中，為何沒有通知當地里長出席。
- (三) 為維護光復新村安全，請霧峰分局務必要排班巡邏，並請消防局持續對住戶作消防安全宣導。
- (四) 有關霧峰區光復新村規劃案，以都發局為主要窗口，為加強各機關橫向連繫，環保局、警察局、消防局及建設局進行會勘工作時，應告知都發局，以有效掌握最新狀況。

二、消防局補充報告：

- (一) 如會議資料書面報告（略）。
- (二) 為因應南瑪都颱風來襲，本府災害應變中心已於昨（28）日下午 4 時成立一級開設。

主席裁示：針對颱風來襲，和平區因地理環境特殊，可單獨考慮放假標準，雖已授權各區公所及學校自行決定是否停止上班上課，惟請人事處做好事前協調、輔導工作，並統一由市府發布，發布時間應於晚上 7 點以前。

三、新聞局補充報告：9 月 1 日是記者節，新聞局有舉辦餐會，請各局處首長踴躍參加。

主席裁示：洽悉。

四、農業局補充報告：市樹、市花、市鳥的票選活動，秉持公開公正的辦理，請各局處首長協助宣傳

主席裁示：洽悉。

五、其餘工作報告機關（都市發展局、教育局、社會局、勞工局，觀光旅遊局、新聞局、環境保護局、消防局、警察局、農業局）：如會議資料書面報告（略）

主席裁示：洽悉。

陸、專題報告：

一、警察局防治家庭暴力工作專題報告（警察局婦幼警察隊）：如會議資料書面報告（略）。

主席裁示：洽悉。

二、**塑化劑污染食品事件處理專案報告**（衛生局）：如會議資料書面報告（略）

主席裁示：洽悉。

三、**公安聯合稽查商業管理執行成效專案報告**（經濟發展局）：如會議資料書面報告（略）

主席裁示：洽悉。

柒、**100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工作檢討會**（警察局少年隊）：如會議資料書面報告（略）

警察局行政科補充報告：

（一）據了解媒體報導約有 500 名學生至酒廊陪酒、陪唱之情事，應為業者噱頭。

（二）已於報導當天函文給各分局，請各分局加強臨檢查緝，依法究辦。

（三）另也函請教育局，對誤入歧途之學生能多加以輔導。

主席裁示：

（一）洽悉。

（二）本案中央非常重視，嚴格考核，經本府同仁全力督辦後，成效日益漸增。

(三) 嚴查不法業者以學生為名做為號召來吸引酒客上門消費，請警察局、教育局積極查緝、輔導，遏止歪風，避免學生名義受損。

捌、**翁主任檢察官提示：**

- 一、市長、副市長、刁局長、各位委員、還有市府各局處同仁大家好，今天非常榮幸參與臺中市政府的市政會議，對於臺中市政府目前各項市政重點及業務推行現況，透過此會議能夠快速的了解，地檢署主要的業務是跟預防犯罪和打擊犯罪相關，所以只要是跟目標有關係的，地檢署跟市府各局處皆有非常密切的合作，在塑化劑及竊盜查緝方面，地檢署向來跟警察局與衛生局有非常密切的合作，案子也是都非常漂亮的偵破。
- 二、另現社會各界對於婦幼案件非常的重視，尤其是今年3月發生雲林縣國中女生遭殺害後，相信大家都可以明顯感受到，幾乎每天打開蘋果日報或是其他報紙，就可看到性侵或家暴案件被列為首要報導的新聞，檢察長體察到這趨勢，所以地檢署本來只有婦幼一組的專責組，9月之後特別成立第2個婦幼專組，我會擔任婦幼二組的主任。

三、最近聽聞性侵案本是由婦幼隊通報及移送的，但9月1日後，因市警局內部業務調整，所以此業務回歸到各分局，在此特別促請市警局或是分局注意，因為婦幼案件有其專業性，希望分局或是派出所可以指派專人來辦理。另在詢問被害人方面，如沒有設立較隱密的區域來詢問的話，可能對於被害人的隱私保護會造成危害，因為分局有滿多記者出入的，我們對此感到擔心、顧慮，所以麻煩各分局就隱私保護這部分可多加注意。

四、最後代表本署檢察長，感謝市府相關局處在各項業務上對本署的支持與協助，我們也非常樂意協助市府團隊各項業務的推動，如果說有需要地檢署協助的話，我們也非常樂意配合，謝謝。

玖、**主席結論**：非常謝謝翁主任檢察官，請大家繼續努力，謝謝各位的辛苦，大家加油，謝謝。

壹拾、**散會**（上午10時45分）